

## 【一般講章】

# 承受死亡進入永生

(經文：路加福音 10 章 25~28 節;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 13~18 節)

作者：謝懷安

1

### 宣召邀請：詩篇 39 篇 4~6、12 節

(啟) 上主啊，求你互我知家己的結局，家己的年歲有佻多，互我知家己的性命真緊就無去。

(應) 你互我的日子實在真短；我的歲壽對你看起來差不多是無；人不過是一個氣。人啲活親像影…

(啟) 主啊，今我著聽候什麼？我的向望在佇你。

(應) 我是依倚你的出外人，求你寬容我，互我猶未死以前得著歡喜快樂。

聖經啟應：路加福音 10 章 25~28 節；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 13~18 節

聖詩：465、587、630、625

啟應：詩篇 49 章 5~20 節

C.S.Lewis 描述喪妻的心痛時，說了一句可怕的感覺：「現在，甚麼都沒有了，就只剩下時間。」

### 永生引導我們死亡

為什麼要談論「死亡」？因為必經，且因為痛、因為慟(哀傷)。痛是肉體的撕裂，慟(哀傷)是關係的撕裂。死亡的痛苦，不是「痛」加「慟」，且是兩個加成起來好幾倍的效果。既是肉體又是心靈。既是一定發生，又是親人只能旁觀。誰能幫得上忙。醫學的發展，我們稍微了解了痛，知道怎麼止痛，雖然還是痛；但是內心關係的割捨，我們能用甚麼止痛？

也許，也許該討論的不是「死亡」，而是怎麼在今生事先理解「死後」。

其他宗教信仰的人怎麼引導人面對「死亡」，告知「死後」，死亡之後人如何存在或不存在，都不是我們所在乎的，我們信耶穌是基督，耶穌給我們的答案是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接著說：「因為上帝差遣他的兒子到世上來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(使我們死亡)，而是要藉着他(的幫助)來拯救世人(領受永生)。」(約翰福音 3 章 16~17 節)

生命永生的追尋，與保有我目前所擁有的：青春、地位、關係、財富，一直是人生命的渴望。所以，追尋永生的故事，在人類生命的故事中一直都反覆地出現，無論哪一個民族、哪一個宗教信仰、人所做的每一件事，從過去到現在，我們總不停的追問。

這主題更是一開始就出現在舊約聖經中，「上帝創造『人』有創造死亡嗎？」創世紀第一章告訴我們「沒有」。所以說，死亡會發生對最初的人而言是一種非自然現象。直到第三章，才出現「死」，因為人讓自己的渴望與慾念，超越他與創造者的關係，且毀害了人與人親密的關係，他只剩自己。單自己活著是活著？自己一人有甚麼意思？當一個人只為自己活著，等於把別人都當成死人；只自己活著，也說明了，別人已經對你死心，你已經死了。「死」接續在人關係破裂後才出現，說明了聖經作者在乎的不只是「生物性」的死亡；關心的是關係上撕裂的痛楚。這也是死。

### 永生—與上帝永在

因此，基督教信仰在談生命與死亡，不只是談「生物性的」那一口氣。更是在談從關係中創造出來人生存的意義與價值。因此，我們也可以說整本聖經，從創世紀出發到啟示錄，關心的就是世人所關心的唯一主題，當人失去與上帝同在的永生之後，人怎麼尋回永生的生命。

路加福音 10 章 25~28 節一位追尋律法永久意義的經學教師向耶穌求問說：「老師，我該做甚麼才能得到永恆的生命？」耶穌說：「法律書上說的是甚麼？你是怎樣解釋的呢？」那人回答：「你要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愛主—你的上帝，又要愛鄰人，像愛自己一樣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答得對，照這樣做，就可以得到永恆的生命。」

永生如何得著，如何定調？不就是新的誡命「你當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主你的上帝。此個誡是大的，也是頭一個。第二個也相親像，是講，你當疼厝邊親像自己。此二條是全律法與先知的總根頭。」永生的期待不就是，讓我們所信靠的上帝無論生無論死永遠與我們同在，然後我們與我們同信的朋友家人厝邊能再次同在嗎？

因為有了永生的應許與期待，我們才會知道，今天我們該怎麼面對看似失落意義的死亡，在痛苦的離別中得著意義。也唯有此，我們才有了方向，知道我們死亡之後，我們那隱藏在我心靈裏頭的心思意念，生命所渴望的愛往哪裡去。我們才會在死亡飄渺的大海中，知道航向那裏去。

弗洛姆談到死亡時，描述人一個人都知道的事實：「唯有過去的事是確定的，對於未來，唯一確定的是死亡。」希伯來書寫到：「人人都有一死，而死不是結束，死後還有審判。」(9 章 27 節)只是，何時？如同新聖詩 587 首《我唔知明日會怎樣》所說：「我們不知道明天，但明天一定會到來；我們不知道死亡何時到，但死亡一定會到。」沒有誰知道自己生死何時？然而作為基督徒最大的福氣是耶穌與我死，耶穌與我復活。在我們難以理解中，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他與我相同行，生，引導我們躺在青翠的草埔；死，行到死蔭的幽谷，

我也不必害怕災害，因為主必保護照顧我導我脫離黑暗路，在我們身邊安慰扶持。

作為一位基督徒，「在主內面死的人是有福氣的」(啟示錄 14:13)，因為上帝永遠活著，超越我們的生死；我們的主耶穌與我們同死，也要與我們同活。在永生的概念中，當我們面對死亡時，不是以一種客觀的理解去面對，而是關心陪伴。面對死亡我們需要的是愛與陪伴，不是理解。

在楊腓力「我們為什麼在這裡？」這本書講了一個故事。有一位朋友的哥哥沒有宗教信仰，他母親臨終時，他輕撫她母親的手臂，說：「這個宇宙愛你。」他的弟弟之後回想這句話說：「但是那句話對他好像沒有甚麼作用。」我想是的，人面對生死時刻，我們需要的是關係中陪伴的感覺，那引導陪伴我們走過去，站在超越生死的關頭上扶持我們那真實的上帝。這樣的信，幫我們，在死亡的時候，我們的生命不是無意義的消逝結束，而是可以再見到我們信靠，從死裡復活坐在上帝右邊的耶穌。

該做甚麼才能得着永生？你的答案應該是：「我要全心、全情、全力、全意愛主—我的上帝。」

### 永生一再相見

如何進入永生，我們要相信耶穌。進入永生，我們會再與我們所愛的人重逢。這也是永生生活我們做的事：與愛我們的上帝同在，與愛我們的人同在，永遠同在。

當耶穌說：「第二個也相親像，是講，你當疼厝邊親像自己。」祂在提醒我們，引導我們進入永生的還有「愛」，這愛是指今生曾與我們同行的人，這是一個關係失落重逢的喜樂。天堂如果只有美麗光彩、富足無缺、完美的涅槃的存在感，而沒有我愛的人，沒有愛我的人，它不值得我永活。

這樣的理解與相信，會讓我們體驗到死亡並不具有消失的可怕，迷路的恐懼。而是確定。確定上帝會通過耶穌引導那些已經死去的人與它們一同來。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 16~17 節保羅描述那景象是：「因為，主的命令一下，天使長一喊，上帝的號筒一響，主本身要從天上降下。那時，那些信基督而已經死了的人要先復活；接着，我們這些還活着的人都要跟他們一起被提到雲裏，在空中跟主相會。從此，我們就永遠跟主在一起了。」

這確定，幫助我們活著的人確定，死亡不是結束，而是會再見，安心繼續勇敢向前行。因為：

1. 過往的人還在，在上帝那兒與耶穌一同為我們禱告，他沒有消失，我還可以藉著信感受他的同在。
2. 我們會從死亡中理解，渴望與死者的重逢，會引領我們的生命，接納死亡的降臨，重新看待死亡。
3. 當我死亡的時候，我不孤單，因為那我所懷念的人，會來迎接我。

沒有信仰上帝，死亡是驚恐的。有了上帝，死亡依然驚恐，但是可以看見其意義、目的和盼望。這是耶穌的死亡與復活引導我們面對死亡，帶給我們最大的安慰與鼓勵。

### 詩篇 49 篇 5~20 節

- (啟)5 歹人用詭詐包圍我，佇患難的日，我嘛嘸驚。6 佢倚靠財富，誇口好額；7 無一個有法度贖回家己，嘛膾當用錢對上帝贖回性命。
- (應)8 因為贖回性命的價錢傷貴，永遠付膾起；9 人膾當久長活啲，免受毀滅。
- (啟)10 有人看著智慧的人死，愚慧無知的人嘛攏滅亡，錢財攏留互別人。
- (應)11 佢想講佢的厝會永遠留啲，佢倚起的所在會續到萬代，所以用家己的名號家己的地。
- (齊)12 嘸拘人膾當久長享受富貴，會親像牲生滅亡。
- (啟)13 這是倚靠家己的人所行的路，是贊同佢的話的人的結局。14 親像註定落陰府的羊，死亡做佢的牧者導佢一路到墳墓；佢的身軀佇陰府消滅，無閣有倚起的所在。
- (應)15 嘸拘上帝會贖回我脫離陰府的權柄；因為伊會接納我。
- (啟)16 人發財，家庭加添光彩；你嘸免因為按呢著驚。17 因為伊死的時，無一項帶會去；伊的榮華膾隨伊去。
- (應)18 雖然伊在生家己誇耀有福氣，成功得著人的謳咾，19 伊最後嘛著去見佢祖公，永遠膾閣看見光。
- (齊)20 人膾當久長享受富貴，伊會親像牲生死去。

{本文結束}<sup>\*†</sup>

---

\*†講章版權屬作者所有，請勿抄襲；祈盼使用者在閱讀中被激勵、得參照。